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月20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局十一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国资部门的审核意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局审议通过了《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使经营者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管理效率和经营者的积极性、创造性与责任心，并最终提高公司业绩；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刘亚非、刘克、陈茵、俞卫国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均回避了表决。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董事刘亚非、刘克、陈茵、俞卫国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均回避了表决。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以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局决策权限〉的议案》。修订后的《董事局决策权限》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证券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部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布局，结合证券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部业务发展需要，将证券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部拆分为证券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部和董事局秘书处。

六、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光宁、刘亚非、谢伟、许继莉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内容详见本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